

证券代码：833606

证券简称：科迪光电
券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

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2月3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董学文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999,9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与原聘请的审计机构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之间的合作关系已经通过友好协商一致终止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开披露的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 月 3 日